

**台灣威迪克艾內斯達能源
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月報

114年7月份

114年8月編制

目錄

一、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	2
二、再生能源售電業—購售電報告	3
表 2-1 再生能源售電業：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3
表 2-2 再生能源售電業：售電情形.....	4
三、財務報告-收支實績表	5

【售電業簡明月報】

售電業簡明月報格式包含當月之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業務報告（含公用售電業、再生能源售電業之購售電報告）以及財務報告（收支實績表）。

報告	項目	內容	表單編號	
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		至少但不限於包含公司簡介、業務狀況、財務狀況、重大營運事件、資訊公開網址等項目簡略說明	—	
業務報告	公用售電業購售電報告	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依購電來源分別填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傳統火力發電、台電所屬發電業、汽電共生、再生能源發電業：依能源別及業者名稱（電廠名稱）填報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依能源別填報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1-1
		售電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電壓等級、營業用電燈、非營業用電燈分別填報售電量、售電收入、每度平均售價、用戶數、每戶本月平均用電量，以及契約容量 選用電動車充換電設施電價之用戶依行業別填報：用戶數、用電量 	1-2
	再生能源售電業購售電報告	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依不同發電業者及能源別填報購電裝置容量、購電量與計量期間	2-1
		售電情形	售電量（依行業別、用戶名、能源別）、用戶數（依行業別）、每戶本月平均用電量之填報	2-2
財務報告		收支實績表	—	
月報附表		公用售電業之電燈營業用戶：售電量與用戶數明細（依行業別）	附表 1	
		公用售電業之電力營業用戶：售電量與用戶數明細（依行業別）	附表 2	
		公用售電業之契約容量明細（依行業別）	附表 3	

一、營運綜合摘要分析報告

(一) 公司簡介

台灣威迪克艾內斯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9年10月8日，為日本上市櫃公司Restar Corporation之台灣當地公司法人。公司主要業務為綠電購售電業務、綠電轉供及憑證申請服務。

(二) 業務狀況

本公司已於2025年1月6日取得經濟部核准之售電業執照，目前積極與數家電力用戶洽談中。

(三) 財務狀況

請詳見收支實績比較表。

(四) 重大營運事件

無。

(五) 售電業公開資料

依據電業法第66條所載明電業應落實資訊公開之原則，電業應按期揭露業務、營運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網站：<https://vitecenesta-tw.com/>

二、再生能源售電業—購售電報告

表 2-1 再生能源售電業：購電裝置容量與購電量

民國 114 年 7 月份

業者名稱*	能源別	發電設備型別	購電裝置容量(瓩)	購電量(度)	計量期間	備註
合計						

備註：

1.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慣常水力（須區分台電自有、承攬、民營）、小水力、風力、小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2. 發電設備型別欄位，請依照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3 條第 2 至 4 款規定之「第一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發電業)、第二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自用發電設備)、第三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自用發電設備)」類別進行填寫。
3. 購電裝置容量欄位，請依照與再生能源發電業或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者所簽約之裝置容量進行填報。
4. 計量期間欄位，請依據台電的轉供電量清單所載之計量期間進行填報，期間以西元年月日格式填寫。

表 2-2 再生能源售電業：售電情形

民國 114 年 7 月份

(1)售電量

行業別	能源別	本月份售電量實績值(度)	本月份售電量合計 (依行業別)
XXXX 業			
XXXX 業			
XXXX 業			
合計			

備註：

1. 行業別歸類依主計總處公告之行業統計分類。
2. 能源別欄位，請依照「慣常水力（須區分自有、承攬、民營）、小水力、風力、小風力、太陽能、廢棄物、沼氣、生質能、地熱、海洋能、其他」類別，進行填寫。

(2)用戶數

行業別	本月份用戶數實績值(戶)
XXXX 業	
XXXX 業	
XXXX 業	
合計	

備註：行業別歸類依主計總處公告之行業統計分類。

(3)每戶平均用電量

項目	本月份實績值(度)
每戶平均用電量	

參、財務報告

收支實績表

民國 114 年 7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月份發生數
1. 營業收入	0
電業收入	0
其他營業收入	0
2. 營業支出	***,000
營業成本	0
營業費用	***,000
3. 營業收益(1-2)	-***,000

備註：執照於 114 年 1 月取得

1. 本表僅須申報電業相關收支。
2. 營業收入為電業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之合計數。
3. 營業支出為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合計數。